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公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及“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与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凯基因”、“公司”及“辅导对象”）签订了《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向贵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于 2021 年 1 月 6 日披露了辅导工作进展报告，汇报了辅导工作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中金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辅导协议》的约定以及辅导工作小组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完成了对吉凯基因的上市辅导工作，现特向贵局申请对上市辅导工作进行验收，并将辅导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Genechem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774.117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曹跃琼

成立日期：2002 年 8 月 23 日

公司住所：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 680 号 619-2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爱迪生路 332 号

邮政编码：200233

电话号码：021-6106398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物医药产品、生化产品的研发，专用化学产品的研发生产，生物科技（转基因生物、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除外）、生化技术、基因科技、细胞技术、医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咨询，实验室耗材及试剂、实验室仪器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公司主要历史沿革

1、有限责任公司设立过程

2002 年 7 月 15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沪名称预核（私）No: 03200207150075”《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凯有限”）”。

2002 年 7 月 16 日，杨旻、张佩琢、段春晓签署《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 50 万元设立吉凯有限，其中，张佩琢认缴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段春晓认缴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杨旻认缴出资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2002 年 8 月 20 日，上海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汇会验字（2002）

第 8-3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2 年 8 月 19 日，吉凯有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2 年 8 月 23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吉凯有限核发设立时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42005524）。

吉凯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佩琢	20.00	20.00	40.00
2	杨旻	15.00	15.00	30.00
3	段春晓	15.00	15.00	3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进行 2 次股权转让和 5 次增资，其股本及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1）2019 年 1 月，股权转让

2019 年 1 月 22 日，吉凯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华清博远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1.6277% 股权转让给创源科技，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4.0888% 股权转让给台州谱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台州谱润”），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5.8563% 股权转让给上海阳跃；银杏华清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4.3960% 股权转让给创源科技，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0.3040% 股权转让给上海阳跃；吕智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0.9% 股权转让给苏州市金堤商业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苏州金堤”）；华清博广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2.8348% 股权转让给台州谱润，将其持有的吉凯有限 0.7633% 股权转让给上海阳跃；其他股东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股权转让各方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9 年 1 月 25 日，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有限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吉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跃琼	419.6209	36.92
2	锦勤投资	178.9473	15.75
3	刘万枫	98.5100	8.67
4	谱润投资	82.9441	7.30
5	台州谱润	78.6878	6.92
6	上海阳跃	78.6878	6.92
7	创源科技	68.4604	6.02
8	盈谷投资	45.4606	4.00
9	皓信桐投资	22.7303	2.00
10	澳洋健康	22.7303	2.00
11	荀标	15.3000	1.35
12	苏州金堤	10.2286	0.90
13	曾立	8.5238	0.75
14	华晟投资	5.6826	0.50
合计		1,136.5145	100.00

（2）2019年3月，增资

2019年2月21日，吉凯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136.5145万元增加至1,179.564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3.0489万元，其中武汉人福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称“人福医药”）认购吉凯有限3.6496%股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43.0498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1月28日，增资方人福医药与曹跃琼、吉凯有限签订《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就上述增资进行约定。

2019年3月8日，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有限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凯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跃琼	419.6209	35.57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锦勤投资	178.9473	15.17
3	刘万枫	98.5100	8.35
4	谱润投资	82.9441	7.03
5	台州谱润	78.6878	6.67
6	上海阳跃	78.6878	6.67
7	创源科技	68.4604	5.80
8	盈谷投资	45.4606	3.85
9	人福医药	43.0498	3.65
10	皓信桐投资	22.7303	1.93
11	澳洋健康	22.7303	1.93
12	荀标	15.3000	1.30
13	苏州金堤	10.2286	0.87
14	曾立	8.5238	0.72
15	华晟投资	5.6826	0.48
合计		1,179.5643	100.00

（3）2019年6月，增资

2019年3月，增资方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张江创投”）与曹跃琼、吉凯有限签订《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张江创投认购公司吉凯有限17.2199万元注册资本。

2019年5月20日，吉凯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179.5643万元增加至1,196.784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7.2199万元，其中张江创投认购吉凯有限1.4388%股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7.2199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19年6月3日，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有限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凯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跃琼	419.6209	35.0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锦勤投资	178.9473	14.95
3	刘万枫	98.5100	8.23
4	谱润投资	82.9441	6.93
5	台州谱润	78.6878	6.57
6	上海阳跃	78.6878	6.57
7	创源科技	68.4604	5.72
8	盈谷投资	45.4606	3.80
9	人福医药	43.0498	3.60
10	皓信桐投资	22.7303	1.90
11	澳洋健康	22.7303	1.90
12	张江创投	17.2199	1.44
13	荀标	15.3000	1.28
14	苏州金堤	10.2286	0.85
15	曾立	8.5238	0.71
16	华晟投资	5.6826	0.47
合计		1,196.7842	100.00

（4）2019年9月，股权转让

2019年5月31日，吉凯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上海阳跃受让皓信桐投资持有的吉凯有限1.8993%股权，其他股东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同日，皓信桐投资与上海阳跃就上述股权转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6月26日，吉凯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新股东上海誉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誉瀚投资”）受让上海阳跃持有的吉凯有限1.8518%股权；其他股东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同日，上海阳跃与誉瀚投资就上述股权转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9年9月17日，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有限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吉凯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跃琼	419.6209	35.06
2	锦勤投资	178.9473	14.95
3	刘万枫	98.5100	8.23
4	谱润投资	82.9441	6.93
5	上海阳跃	79.2560	6.62
6	台州谱润	78.6878	6.57
7	创源科技	68.4604	5.72
8	盈谷投资	45.4606	3.80
9	人福医药	43.0498	3.60
10	澳洋健康	22.7303	1.90
11	誉瀚投资	22.1621	1.85
12	张江创投	17.2199	1.44
13	荀标	15.3000	1.28
14	苏州金堤	10.2286	0.85
15	曾立	8.5238	0.71
16	华晟投资	5.6826	0.47
合计		1,196.7842	100.00

（5）2019年10月，增资

2019年10月18日，吉凯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196.7842万元增加至1,231.2241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4.4399万元，其中张江创投认购吉凯有限2.7972%股权。

2019年9月29日，增资方张江创投与曹跃琼、吉凯有限签订《上海吉凯基因化学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就上述增资进行约定。

2019年10月31日，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有限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凯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曹跃琼	419.6209	34.08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锦勤投资	178.9473	14.53
3	刘万枫	98.5100	8.00
4	谱润投资	82.9441	6.74
5	台州谱润	78.6878	6.39
6	上海阳跃	79.2560	6.44
7	创源科技	68.4604	5.56
8	张江创投	51.6598	4.20
9	盈谷投资	45.4606	3.69
10	人福医药	43.0498	3.50
11	澳洋健康	22.7303	1.85
12	誉瀚投资	22.1621	1.80
13	荀标	15.3000	1.24
14	苏州金堤	10.2286	0.83
15	曾立	8.5238	0.69
16	华晟投资	5.6826	0.46
合计		1,231.2241	100.00

（6）2020年2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5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有限核发《企业名称变更登记通知书》（沪市监注名预核字第01201912250980号），同意吉凯有限申请变更的企业名称登记为“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9日，吉凯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将吉凯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折股方案的议案。同日，吉凯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吉凯基因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沈强为吉凯基因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1月19日，吉凯基因全体发起人曹跃琼、刘万枫、荀标、曾立、锦勤投资、谱润投资、台州谱润、上海阳跃、创源科技、盈谷投资、人福医药、誉瀚投资、澳洋健康、苏州金堤、华晟投资、张江创投签署了《关于发起设立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起人协议》。

2020年2月11日，吉凯基因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

一致同意以吉凯有限经大华审计的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基础，按照 1: 0.2668 的比例折合为吉凯基因股本，计 7,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剩余净资产计入吉凯基因的资本公积。

2020 年 2 月 19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就此次整体变更向吉凯基因换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吉凯基因设立时的股东及股份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曹跃琼	23,857,121	34.08
2	锦勤投资	10,173,868	14.53
3	刘万枫	5,600,686	8.00
4	谱润投资	4,715,703	6.74
5	上海阳跃	4,506,020	6.44
6	台州谱润	4,473,715	6.39
7	创源科技	3,892,247	5.56
8	张江创投	2,937,066	4.20
9	盈谷投资	2,584,616	3.69
10	人福医药	2,447,553	3.50
11	澳洋健康	1,292,308	1.85
12	誉瀚投资	1,260,004	1.80
13	荀标	869,866	1.24
14	苏州金堤	581,537	0.83
15	曾立	484,612	0.69
16	华晟投资	323,078	0.46
	合计	70,000,000	100.00

（7）2020 年 3 月，增资

2020 年 1 月 20 日，浙江诸暨联创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联创永钧基金”）与吉凯基因签署《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联创永钧基金认购公司新增 1,647,059 股股份；2020 年 2 月 28 日，上海自贸试验区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自贸区三期

基金”)与吉凯基因签订《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自贸区三期基金认购公司新增 1,235,294 股股份。

2020 年 3 月 19 日，吉凯基因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增资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 7,000 万元增加至 7,288.2353 万元，股份总数由 7,000 万股增加至 7,288.2353 万股。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基因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凯基因的股份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曹跃琼	23,857,121	32.73
2	锦勤投资	10,173,868	13.96
3	刘万枫	5,600,686	7.68
4	谱润投资	4,715,703	6.47
5	上海阳跃	4,506,020	6.18
6	台州谱润	4,473,715	6.14
7	创源科技	3,892,247	5.34
8	张江创投	2,937,066	4.03
9	盈谷投资	2,584,616	3.55
10	人福医药	2,447,553	3.36
11	联创永钧基金	1,647,059	2.26
12	澳洋健康	1,292,308	1.77
13	誉瀚投资	1,260,004	1.73
14	自贸区三期基金	1,235,294	1.69
15	荀标	869,866	1.19
16	苏州金堤	581,537	0.80
17	曾立	484,612	0.66
18	华晟投资	323,078	0.44
	合计	72,882,353	100.00

(8) 2020 年 7 月，增资

2020年7月28日，通惠康养游股份公司（以下称“通惠股份”）、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泽璟制药”）、苏州鑫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鑫檀投资”）、王永生与吉凯基因及其实际控制人曹跃琼签署《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通惠股份认购公司新增3,644,119股股份；泽璟制药认购公司新增242,941股股份；鑫檀投资认购公司新增485,882股股份；王永生认购公司新增485,882股股份。

2020年6月28日，吉凯基因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增资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7,288.2353万元增加至7,774.1177万元，股份总数由7,288.2353万股增加至7,774.1177万股。

2020年7月30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吉凯基因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742657562G）。

本次增资完成后，吉凯基因的股份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曹跃琼	23,857,121	30.69
2	锦勤投资	10,173,868	13.09
3	刘万枫	5,600,686	7.20
4	谱润投资	4,715,703	6.07
5	上海阳跃	4,506,020	5.80
6	台州谱润	4,473,715	5.75
7	创源科技	3,892,247	5.01
8	张江创投	2,937,066	3.78
9	盈谷投资	2,584,616	3.32
10	人福医药	2,447,553	3.15
11	联创永钧基金	1,647,059	2.12
12	澳洋健康	1,292,308	1.66
13	誉瀚投资	1,260,004	1.62
14	自贸区三期基金	1,235,294	1.59
15	荀标	869,866	1.12
16	苏州金堤	581,537	0.75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7	曾立	484,612	0.62
18	华晟投资	323,078	0.42
19	通惠股份	3,644,119	4.69
20	泽璟制药	242,941	0.31
21	鑫檀投资	485,882	0.63
22	王永生	485,882	0.63
	合计	77,741,177	100.00

（二）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曹跃琼女士。曹跃琼直接持有公司 23,857,121 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 30.69% 股份；曹跃琼直接持有公司股东锦勤投资 18.53% 的出资份额，且实际控制锦勤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善勤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善勤投资”），故曹跃琼通过锦勤投资控制公司发行前 13.09% 股份。同时，曹跃琼与上海阳跃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上海阳跃直接持有公司发行前 5.80% 的股份，为曹跃琼的一致行动人。有鉴于此，曹跃琼直接和间接共控制公司发行前 49.57% 的股份，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曹跃琼，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4201061968*****，住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建路****。

2、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见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曹跃琼	23,857,121	30.69
2	锦勤投资	10,173,868	13.09
3	刘万枫	5,600,686	7.20
4	谱润投资	4,715,703	6.07
5	上海阳跃	4,506,020	5.8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	台州谱润	4,473,715	5.75
7	创源科技	3,892,247	5.01
8	通惠股份	3,644,119	4.69
9	张江科投	2,937,066	3.78
10	盈谷投资	2,584,616	3.32
合计		66,385,161	85.40

（三）主营业务、技术及产品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以标准化科研平台为基础，诊疗现状中存在的待解决问题和治疗策略作为研究起点，为中国研究型医生提供科研服务，加快科研成果转化；并以持续开发创新药物为手段、以提高中国高发少药疾病（包括肺癌、肝癌、胃癌、结直肠癌等）患者的生存率和生活质量为使命，通过标准化基础研究平台与数据库为核心驱动力的药物研发平台，赋能公司/合作方在肿瘤领域以更低成本、更高成功率开发创新药物。公司作为国内药物靶标发现的先行者，业务覆盖从靶标筛选及验证、抗体药物及细胞治疗药物的临床前研究以及 I 期临床研究等药物开发全流程中的源头创新阶段。公司设立至今，一直利用 RNAi 技术，开展药物靶标发现及其衍生业务。公司凭借多年在靶标筛选及验证服务领域的技术积累，建立了标准化、工程化、系统化的 GRP 平台，并以 GRP 平台为源头持续转化出可创造长期收益的新药研发管线。公司总部坐落于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目前拥有总面积达 11,000 平方米的研发生产基地。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已为超过 300 家研究型医院的研究型医生提供靶标筛选及验证服务。

（四）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60,013.64	31,810.36	23,673.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 权益（万元）	39,729.98	16,318.47	8,690.4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31.48%	48.70%	63.29%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52%	28.49%	49.44%
营业收入（万元）	24,317.06	20,790.27	15,745.49
净利润（万元）	-7,245.70	-4,299.15	-4,080.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7,248.58	-4,299.15	-4,08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8,939.75	-5,199.60	-4,590.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6%	-33.54%	-3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62.21	-5,218.58	-3,333.35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18%	27.56%	23.57%

二、辅导工作情况

（一）辅导经过描述

2020年8月至2021年4月，中金公司对吉凯基因进行了上市辅导，辅导工作经过如下：

1、准备工作

（1）签订辅导协议

2020年8月，中金公司与吉凯基因签订了《辅导协议》，接受吉凯基因的委托作为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辅导期自协议签署后中金公司向贵局报告并登记之日起，至贵局出具监管报告之日结束，具体辅导工作由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负责实施。

（2）聘请中介机构

除中金公司外，吉凯基因还聘请了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及大华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参与上市辅导工作。

（3）进行摸底调查，了解公司情况

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进行了全方位的摸底调查，重点了解了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历史沿革、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企业发展规划等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了解与掌握程度和其诚信意识。

（4）制定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经初步调查了解，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一套切实可行的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其中包括辅导目标、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对象、辅导内容、辅导方式等内容。

（5）制作辅导材料

为配合辅导工作，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及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制作了辅导材料，包括授课讲义、法规汇编等，并发放给接受辅导的董事、监事、高管以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授权代表。

2、辅导备案登记

与吉凯基因签订《辅导协议》后，中金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经贵局确认受理。

3、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及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准备了全面及各类专项尽职调查清单，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吉凯基因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同时，对上述材料进行审阅和整理，针对专项问题进行深入分析讨论，后期将继续以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和专项问题解决建议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4、组织辅导学习

结合最新监管政策与辅导要求，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及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系统整理了辅导培训材料，并发送給公司接受辅导人员进行系统学习。辅导期内，中金公司会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辅导培训，接受辅导人员初步理解了股票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并理解了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的责任，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5、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二）辅导的主要内容及其效果

1、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主要对以下内容进行了进一步补充、强化辅导：

- （1） 公司设立及历次演变的合法性、有效性；
- （2） 公司形成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事、财务、机构，突出主营业务，形成核心竞争力；
- （3） 对公司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培训，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 （4） 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实现规范运作；
- （5） 依照企业会计制度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制度；
- （6） 建立健全公司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实现有效运作；
- （7） 建立健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信息披露制度；
- （8） 规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2、辅导的主要方式

主要采取培训与整改紧密结合的方式

(1) 培训：

1)通过培训方式系统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政策法规，使辅导对象对相关法律法规有全面的了解；专题讲述 A 股 IPO 流程及关注事项，公司法、证券法概述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IPO 企业内部控制体系，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使接受培训人员能够将辅导内容运用到实际工作中解决问题；

2) 下发针对培训编制的讲义，供辅导对象反复学习；并对辅导对象进行答疑。

(2) 整改：

1) 审阅各类相关材料，包括：财务核查资料、法律资料、业务及行业资料；

2) 在仔细研究相关材料后，根据材料所反映的情况，选择重点问题，采取口头访谈和填写问卷的方式进行专题调查，包括：日常经营情况调查、历史沿革情况专项调查、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专项调查；

3) 提供专业建议，与吉凯基因讨论协商、确立整改方案；

4) 对整改的原则、方式、内容进行专题讨论并出具整改方案；

5) 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督促吉凯基因进行整改；

6) 检查整改实施情况。

3、辅导计划的执行

本次辅导过程中，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按照辅导计划，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的基本情况，收集所需资料信息。辅导人员查阅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对公司运作过程中存在的有关问题提出了整改建议，并监督公司落实整改要求。

在辅导过程中，辅导工作小组根据辅导计划安排了专题辅导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A 股 IPO 流程及关注事项，公司法、证券法概述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IPO 企业内部控制体系，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以使参加辅导人员充分了解上市公司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和运作方式，理解作为未来公众公司所具备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综上所述，本次辅导工作严格按照辅导计划组织进行，辅导计划得到有效地实施。

4、辅导对象按规定参与、配合辅导工作的情况

本阶段中金公司及吉凯基因均严格遵守《辅导协议》的相关规定，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公司领导层高度重视辅导工作，保证中金公司与公司各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问题整改反馈、资料收集整理等事宜顺利进行，使得各项辅导工作能按计划顺利开展。

5、辅导效果评价

通过辅导，吉凯基因的规范运作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1)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与有效的组织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做到权责分明，规范运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明确了其与公司 and 股东之间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3)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容控制制度；

(4) 公司完善了信息披露制度。

(三) 辅导考试的内容与结果

辅导期内，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组织对吉凯基因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了一次书面考试，题目类型有单选题和多选题，内容主要为新《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内容、财务知识、法人治理、信息披露和其他进行证券市场必备的基本知识。参加考试的人员包括吉凯基因全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持股 5% 以上（含 5%）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考试成绩良好。

(四) 辅导工作报备情况

2020年8月19日，本公司与吉凯基因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2020年8月20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经贵局确认受理。2020年8月26日，中金公司在官方网站披露了《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基本情况表》。2021年1月6日，上海证监局披露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主要内容为吉凯基因辅导人员发生变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亦学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新增王小兰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贻亮不再担任项目保荐代表人，由李胤康担任项目保荐代表人职责。同日，中金公司在官方网站披露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五）拟发行人配合辅导工作情况

吉凯基因在辅导期间，积极配合本公司的辅导工作，使各项辅导工作得以顺利开展。公司对于本公司提出的辅导意见能积极响应并予以落实；其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能积极参加辅导讲课，认真听课，积极提问，课后认真复习，在辅导考试中，做好考前准备，认真对待，在考试中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通过持续辅导培训，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加深了对《公司法》、《证券法》和证券市场的理解认识，在规范运作、管理素质和经营理念等各个方面有了显著提升，进一步提高了自身素质，为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机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综上，辅导对象能够认真接受本公司和其他中介机构的辅导，积极配合各项辅导工作安排，认真履行《辅导协议》规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积极参加辅导培训工作，并通过了辅导考试，达到了辅导工作的相关要求。

（六）辅导机构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价

辅导期间，中金公司本着勤勉尽责、诚实信用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的要求，与各中介机构和吉凯基因共同努力，完成了发行前的辅导工作，并达到了预期的辅导目标。

辅导期间，中金公司派出具有高素质、丰富项目经验、财务及法律知识完备的人员组成辅导小组，所有辅导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辅导人员根据吉凯基因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详尽的辅导工作计划和相应实施方案，并通过后续深入的尽职调查和访谈，对公司的运作情况有了进一步的了解。

辅导期间，辅导小组为集中辅导做了细致周到的准备，辅导效果良好，辅导内容全面，辅导材料详尽。吉凯基因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有关发行法规及政策的认识得到加强。此外，辅导小组还认真解答辅导对象提出的各项问题，对公司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建议，促进公司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

三、对拟发行人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程度的总体判断

通过辅导，吉凯基因已对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进行了完善和规范。本公司认为，通过前期辅导工作，吉凯基因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具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辅导验收及发行上市的基本条件，不存在影响发行上市的实质问题。

四、辅导过程中提出的主要问题、建议及处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在辅导工作小组的指导下，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并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要，公司已确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及金额，并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写等工作。

（二）公司治理机制待完善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辅导工作小组已协助公司制定相关治理制度，包括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公司已建立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架构。

五、拟发行人需进一步整改规范的事项

通过辅导，吉凯基因已对公司运营的各个方面进行了完善和规范。本公司认为，通过前期辅导工作，吉凯基因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具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辅导验收及发行上市的基本条件，不存在影响发行上市的实质问题。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吉凯基因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公示》之签章页）

赵冀

赵冀

李胤康

李胤康

王雨思

王雨思

刘亦轩

刘亦轩

李甲森

李甲森

王澜舟

王澜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晟

王晟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7日